



中国佛学研究史

中国佛学研究史

中国学术名著丛书



梁启超

海外僧



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中国学术名著丛书

中国佛学研究史

梁启超



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梁启超：中国佛学研究史 / 梁启超著. —长春：
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2016. 2

ISBN 978-7-5581-1929-3

I. ①梁… II. ①梁… III. ①佛教史—研究—中国
IV. ①B949.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039284 号

梁启超：中国佛学研究史

著 者 梁启超
出版策划 杜贞霞
责任编辑 齐 琳 史俊南
封面设计 映象视觉
开 本 710mm × 1000mm 1/16
字 数 316 千字
印 张 22
版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电 话 总编办：010-63109269
发行部：010-51396619
印 刷 三河市京兰印务有限公司

ISBN 978-7-5581-1929-3

定价：49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目 录

中国佛法兴衰沿革说略 / 1

附录 佛教大事表 / 14

佛教之初输入 / 18

附录一 汉明求法说辨伪 / 20

附录二 《四十二章经》辨伪 / 24

附录三 《牟子理惑论》辨伪 / 29

印度佛教概观 / 31

佛陀时代及原始佛教教理纲要（原题《印度之佛教》） / 40

附录 说无我 / 60

佛教与西域 / 66

又佛教与西域 / 72

中国印度之交通（亦题为《千五百年前之中国留学生》） / 81

佛教教理在中国之发展 / 107

翻译文学与佛典 / 115

佛典之翻译 / 146

- 附录 佛教典籍谱录考 / 149
- 读《异部宗轮论述记》 / 213
- 说四《阿含》 / 220
- 说《六足》、《发智》 / 234
- 说《大毗婆沙》 / 241
- 读《修行道地经》 / 255
- 《那先比丘经》书 / 257
- 佛家经录在中国目录学之位置 / 260
- 见于《高僧传》中之支那著述 / 283
- 附录一 《大乘起信论考证》序 / 305
- 附录二 佛教心理学浅测（从学理上解释“五蕴皆空”义） / 309
- 附录三 支那内学院精校本《玄奘传》书后 / 328
- 附录四 《大宝积经·迦叶品》梵藏汉文六种合刻序 / 346

中国佛法兴衰沿革说略

佛法初入中国，相传起于东汉明帝时。正史中纪载较详者，为《魏书·释老志》，其文如下：

“汉武……开西域，遣张骞使大夏还，传其旁有身毒国，一名天竺，始闻有浮屠之教。哀帝元寿元年，博士弟子秦景宪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经。中土闻之，未之信了也。后孝明帝夜梦金人，顶有白光，飞行殿庭，乃访群臣，傅毅始以佛对。帝遣郎中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于天竺，写浮屠遗范。愔仍与沙门摄摩腾、竺法兰东还洛阳。中国有沙门及跪拜之法，自此始也。愔又得佛经四十二章及释迦立像，明帝令画工图佛像置清凉台及显节陵上，经缄于兰台石室。愔之还也，以白马负经而至，汉因立白马寺于洛城雍关西。摩腾、法兰咸卒于此寺。”

此说所出，最古者为汉牟融《理惑论》。文在梁僧祐《弘明集》中，

真伪未敢断。（《隋书·经籍志》有《牟子》二卷。注云：汉太尉牟融撰，今佚。《弘明集》本篇篇目下注云：一名苍梧太守牟子博传。然读其内容，则融乃苍梧一处士，流寓交趾，不惟未尝为太尉，且未尝为太守也。书凡三十七节，专务拥护佛法，文体不甚类汉人，故未敢置信。若其不伪，则此为论佛法最古之书矣。）其后文饰附会，乃有永平十四年僧道角力、宗室妃嫔数千人同时出家种种诞说。又造为摩腾所译《四十二章经》，编入藏中，流通迄今。殆皆不可信（此等诞说最古者，出《汉显宗开佛化法本内传》，见唐道宣《广弘明集》，注云：未详作者。据所说则道士褚善信、费叔才奉敕集白马寺前与摩腾等斗法，道经尽毁云云）。大抵愔、景西使，腾、兰东来，白马驮经，雍西建寺，事皆非虚。然所谓提倡佛法者亦仅此。至于创译经典，广度沙门，则断非彼时所能有事也（《四十二章经》真伪别详第五章）。然诵习佛法者早已有人，盖不容疑。《后汉书·光武十王传》云：

“楚王英喜为浮屠斋戒，永平八年奉黄缣白纨三十匹诣国相赎愆罪。诏报曰：‘王诵黄老之微言，尚浮屠之仁慈。洁斋三月，与神为誓，何嫌何疑，当有悔吝。其还赎以助伊蒲塞桑门之盛饌。’因以班示诸国。”

汉明遣使事，相传在永平十年（《释老志》、《弘明集》、《高僧传》皆无年岁。其指为永平十年，自隋费长房之《历代三宝记》始）。然报楚王英诏在永平八年。浮屠（佛陀）、伊蒲塞（优婆塞）、桑门（沙门）诸名词，已形诸公牍，则其名称久为社会所已有可知。有名称必先有事实，然则佛法输入，盖在永平前矣。《释老志》称：“汉世沙门，皆衣赤布。”则当时沙门，应已不少。然据晋石虎时著作郎王度所奏，谓：“汉明感梦，初传其道。唯听西域人得立寺都邑以奉其神，其汉人皆不得出家。魏承汉制，亦循前轨。”（《高僧传》卷十《佛图澄传》引）此述汉魏制度，最为明确。盖我国自古以来，绝对的听任“信教自由”，其待

远人，皆顺其教不易其俗。汉时之有佛寺，正如唐时之有景教寺，不过所流寓外人自崇其教，非含有奖励之意也。然桓帝延熹九年，襄楷上书，有“闻宫中立黄老浮屠之祠”一语（《后汉书》本传）。据此，则其信仰已输入宫廷矣。桓、灵间，安息国僧安世高，月支国僧支娄迦谶，先后至洛阳，译佛经数十部。佛教之兴，当以此为纪元。

三国时刘蜀佛教无闻，曹魏稍翻有经典。而颍川朱士行以甘露二年出家，实为汉地沙门之始（据费长房《历代三宝记》卷三）。士行亦即中国西行求法之第一人。吴孙权因感康僧会之灵异（参观《高僧传·会传》），在建业设建初寺，是为佛教输入江南之始。而支谦亦在吴译《维摩》、《泥洹》、《法句》诸经，故后此佛学特盛于江南，谦之功也（详第五章）。

至西晋时，洛下既有寺四十二所（见《释老志》），而竺法护远游西域，赍经以归，大兴译事（详第五章），河北佛教渐以光大。及石勒僭号，而佛图澄常现神通力以裁抑其凶暴（参观《高僧传·澄传》），其于佛教之弘布，极有力焉。

计自西历纪元一世纪之初至四世纪之初约三百年间，佛教渐渐输入中国且分布于各地。然其社会上势力极微薄，士大夫殆不知有此事。王充著《论衡》，对于当时学术、信仰、风俗，皆痛下批评，然无一语及佛教，则其不为社会注目可知。沙门以外，治此学者，仅一牟融。然所著书犹真伪难断，具如前说。

此期之佛教，其借助于咒法神通之力者不少。摩腾角力，虽属诞词，然康会在吴，佛澄在赵，皆藉此为弘教之一手段，无庸为讳。质言之，则此期之佛法只有宗教的意味，绝无学术的意味。即以宗教论亦只有小乘绝无大乘。神通小术，本非佛法所尚，为喻俗计，偶一假涂。然二千年来之愚夫愚妇，大率缘此起信。其于佛法之兴替，功罪正参半耳。

二

佛法确立，实自东晋。吾于叙述以前，先提出两问题：第一，佛法何故能行于中国，且至东晋而始盛耶？第二，中国何故独尊大乘，且能创立“中国的佛教”耶？此第二题，当于第六章别解答之，今先答第一题。

我国思想界，在战国本极光明。自秦始皇焚书，继以汉武帝之“表章六艺罢黜百家”，于是其机始窒。两汉学术，号称极盛，揽其内容，不越二途：一则儒生之注释经传，二则方士之凿谈术数。及其末流，二者又往往糅合。术数之支离诞妄，笃学者固所鄙弃，即碎义逃难之经学，又岂能久膺人心者？凡属文化发展之国民，“其学问欲”曾无止息，破碎之学既为社会所厌倦，则其反动必趋于高玄。我国民根本思想，本酷信宇宙间有一种必然之大法则，可以范围天地而不过，曲成万物而不遗。孔子之《易》，老子之五千言，无非欲发明此法则而已。魏晋间学者，亦欲向此方面以事追求，故所谓“易老”之学，入此时代而忽大昌。王弼、何晏辈，其最著也。正在缥缈彷徨，若无归宿之时，而此智德巍巍之佛法，忽于此时输入，则群趋之，若水归壑，固其所也。

季汉之乱，民瘼已甚，喘息未定，继以五胡，百年之中，九宇鼎沸。有史以来，人类惨遇，未有过于彼时者也。一般小民，汲汲顾影，旦不保夕，呼天呼父母，一无足怙恃。闻有佛如来能救苦难，谁不愿托以自庇？其稔恶之帝王将相，处此翻云覆雨之局，亦未尝不自忧祸害。佛徒悚以果报，自易动听，故信从亦渐众。帝王既信，则对于同信者必加保护。在乱世而得保护，安得不趋之若鹜？此一般愚民奉之之原因也。其在“有识阶级”之士大夫，闻“万行无常，诸法无我”之教，还证以己身所处之环境，感受深刻，而愈觉亲切有味。其大根器者，则发悲悯心，誓弘法以图拯拔；其小根器者，则有托而逃焉，欲觅他界之慰安，以偿

此世之苦痛。夫佛教本非厌世教也，然信仰佛教者，什九皆以厌世为动机，此实无庸为讳，故世愈乱而逃入之者愈众。此士大夫奉佛之原因也。

前所论者为思想之伏流，此所论者为时代之背景。在此等时代背景之上，而乘之以彼种之思想伏流，又值佛法输入经数百年，酝酿渐臻成熟，此所以一二大德起而振之，其兴也，沛乎莫之能御也。

中国佛教史，当以道安以前为一时期，道安以后为一时期。前此稍有事业可纪者皆西僧耳（即竺法护，亦本籍月支）。本国僧徒为弘教之中坚活动实自安始。前此佛学为沙门专业，自安以后，乃公之于士大夫，成为时代思潮。习凿齿与谢安书云：“来此见释道安，故是远胜，非常道士。师徒数百，斋讲不倦。无变化技术，可以惑常人之耳目；无重威大势，可以整群小之参差。而师徒肃肃，自相尊敬，洋洋济济，乃是吾由来所未见。其人理怀简衷，多所博涉；内外群书，略皆遍睹；阴阳算数，亦皆能通。佛经妙义，故所游刃。”（《高僧传·安传》）此叙安威德，盖能略道一二。安值丧乱，常率弟子四五百人转徙四方，不挠不乱。安十五年间，每岁再讲《放光般若》，未尝废阙。安不通梵文，而遍注诸经，妙达深指，旧译讹谬，以意条举，后来新译，竟与合符。安创著《经录》，整理佛教文献。安制僧尼轨范，佛法宪章，后来寺舍，咸所遵守。安劝苻坚迎罗什，间接为大乘开基。安集诸梵僧译《阿含》、《阿毗昙》，直接为小乘结束。安分遣弟子布教四方，所至风靡，若慧远之在东南，其尤著也。安与一时贤士大夫接纳，应机指导，咸使妙悟，大法始盛行于居士中（以上杂据《高僧传·安传》及其他诸传，不备引原文）。要而论之，安自治力极强，理解力极强，组织力极强，发动力极强，故当时受其人格的感化与愿力的加被，而佛教遂以骤盛。安，常山人，所尝游栖之地极多，而襄阳与长安最久。卒于东晋安帝之太元十年（385）。自安以后，名僧接踵，或事翻译，或开宗派，其应详述者极多，当于第五章以下分叙，本章惟随举其名耳。惟安公为大法枢键，故稍详述如右。

三

东晋后佛法大昌，其受帝王及士大夫弘法之赐者不少。其在北朝，则苻坚敬礼道安。其秘书郎赵正尤崇三宝，集诸僧广译经论。姚兴时，鸠摩罗什入关，大承礼待，在逍遥园设立译场，集三千僧咨禀什旨。大乘经典，于是略备。故言译事者必推苻姚二秦。北凉沮渠蒙逊供养昙无讖及浮陀跋摩，译经甚多。其从弟安阳侯京声，亦有译述。西秦乞伏氏，亦尊事沙门，圣坚司译焉。北魏太武帝一度毁佛法，及文成帝兴复之，其后转盛。献文、孝文，并皆崇奉。宣武好之尤笃，常于宫中讲经。孝明时，胡太后秉政，迷信尤甚，几于遍国皆寺，尽人而僧矣。魏分东、西，移为周、齐。高齐大崇佛法，宇文周则毁之。隋既篡周，文帝首复佛教，而炀帝师事智顗，崇奉尤笃。在东、西两京置翻经院，译事大昌焉。

其在南朝、东晋诸帝，虽未闻有特别信仰，而前后执政及诸名士，若王导、周顗、桓玄、王濛、谢尚、郗超、王坦、王恭、王谧、谢敷、戴逵、孙绰辈咸相尊奉（见《弘明集》卷五引何尚之《答宋文帝问》）。及宋，则文帝虚心延访，下诏奖励。譙王义宣所至提倡，而何尚之、谢灵运等阐扬尤力。及齐，则竟陵王子良最嗜佛理。梁武帝、沈约辈皆尝在其幕府，相与鼓吹。及梁，武帝在位四十年中，江左称为全盛。帝嗜奉至笃，常集群臣讲论，至自舍身于同泰寺。昭明太子及元帝皆承其绪，迭相宏奖。佛教于是极盛。陈祚短促，无甚可纪。东晋、南北朝及隋帝王执政提倡佛教之情形，大略如此。

唐宋以后，儒者始与佛徒哄，前此无之也。两晋、南北朝之儒者，对于佛教，或兼采其名理以自怡悦，或漠然置之，若不知世间有此种学说者然。其在当时，深妒佛教而专与之为难者，则道士也。梁僧祐《弘明集》、唐道宣《广弘明集》中所载诸文，其与道家抗辩者殆居三之一。

其中如刘宋时道士顾宽著《夷夏论》，谢镇之、朱昭之、慧通、僧愍等驳之；南萧齐时张融著《门论》，周顒驳之；道士复假融名著《三破论》，刘勰著《辩惑论》驳之，其最著者也。所谓道教者，并非老庄之“道家言”，乃张道陵余孽之邪说。其于教义本一无所有，及睹佛经，乃剽窃其一二，而肤浅矛盾，无一是处。乃反伪造《老子化胡经》等，谓佛道实出于彼，可谓诞妄已极！其壁垒本不足以自立，乃利用国民排外之心理，倡所谓夷夏论者，此较足以动人。谢、朱辈本非佛徒，亦起而驳之，于学术无国界之义，略有所发挥焉，盖非得已也。然在南朝则以言论相排挤而已，北朝则以势力相劫制。北魏太武帝时，信任崔浩。而浩素敬事“五斗米道教”之寇谦之，荐之魏主拜为天师，改年号曰“太一真君”。太一真君七年（445），忽诏诛长安沙门，焚破佛像，令四方一依长安行事。其诏书所标榜者，曰：“荡除胡神，击破胡经。”其法则：“沙门无少长悉坑之，王公已下敢隐匿沙门者诛一门。”（《魏书·释老志》）我国有史以来，皆主信仰自由，其以宗教兴大狱者，只此一役。元魏起自东胡，犷悍之性未驯也。后四年，浩亦族诛，备五刑焉。魏毁佛法凡七年，文成帝立，复之，后转益昌。后七十余年，孝明帝正光元年（520），又再集佛道徒使讨论。道士姜斌以诬罔当伏诛，而佛徒菩提支为之乞杀。又五十余年，周武帝建德元年（572），下诏并废佛道两教；寻复道教。越十年（大象元年），并复之。然此役仅有遣散，并无诛戮云。计自佛法入中国后，受政府干涉禁止者，仅此两次。时皆极短，故无损其流通。其间，沙汰僧尼，历代多有。然于大教，固保护不替也。

佛教发达，南北并进，而其性质有大不同者：南方尚理解，北方重迷信；南方为社会思潮，北方为帝王势力。故其结果也，南方自由研究，北方专制盲从；南方深造，北方普及（此论不过比较的，并非谓绝对如此。勿误会）。此不徒在佛教为然也，即在道教已然。南朝所流行者为道家言，质言之，即老庄哲学也。其张道陵、寇谦之之妖诬邪教，南方并不盛行。其与释道异同之争，亦多以名理相角，若崔浩焚坑之举，南人所必不肯出也。南方帝王，倾心信奉者固多，实则因并时聪俊，咸趋

此途，乃风气包围帝王，并非帝王主持风气，不似北方之以帝王者之好恶为兴替也。尝观当时自由研究之风，有与他时代极差别者。宋文帝时，僧慧琳著《白黑论》、何承天著《达性论》，皆多曲解佛法之处，宗炳与颜延之驳之。四人彼此往复各四五书，而文帝亦乐观之，每得一札，辄与何尚之评鹭之。梁武帝时范缜著《神灭论》，帝不谓然也，自为短简难之，亦使臣下普答。答者六十二人，赞成绩说者亦四焉。在东晋时，“沙门应否敬礼王者”成一大问题。庾冰、桓玄先后以执政之威，持之甚力。慧远不为之屈，著论抗争，举朝和之。冰、玄卒从众议（以上皆杂采正史各本传，《高僧传》及两《弘明集》，原文不具引）。诸类此者，不可枚举。学术上一问题出，而朝野上下，相率为公开讨论，兴会淋漓以赴之。似此者，求诸史乘，殆不多觐也。若北方则惟见寺塔、僧尼之日日加增而已。其士大夫讨论教理之文，绝无传者；即僧徒名著，亦极希。后此各大宗派，不起于北而起于南，良有以也。然则南北两派，何派能代表我国民性耶？吾敢断言曰南也。五胡以后，我先民之优秀者，率皆南渡。北方则匈、羯、鲜、羌诸族杂糅，未能淳化于吾族，其所演之事实，非根于我国民性也。

北方之迷信的佛教，其发达之速实可惊。《释老志》尝列有简单之三度统计，今录如下：

年 代	寺 数	僧尼数
承明元年（476）	6478	77350
延昌二年（518）	12727	不详
兴和二年（540）	3 万	200 万

前后六十四年间，而寺数由六千余增至三万，僧尼数由七万余增至二百万。以何故而致此耶？试检《释老志》中所记当时制度及事实，可以知其梗概。《志》云：

“永平元年诏曰：‘自今以后，众僧犯杀人已上罪者，仍依

俗断。余犯悉付“沙门统”（僧正）昭玄，以内律制之。’
……”

“和平初，昙曜奏：‘民有岁输谷六十斛入僧曹者，即为僧祇户，粟为僧祇粟。至于俭岁，赈给饥民。’又请：‘民犯重罪及官奴，以为佛图户，供诸寺洒扫。’并许之。于是僧祇户粟及寺户遍于州镇。……永平四年，诏曰：‘僧祇之粟，本期济施。但主司冒利，规取赢息。及其征责，不计水旱，或偿利过本，或翻改卷契，侵蠹贫下，莫知纪极。……自今以后，不得传委“维那”（僧职），可令刺史共加监括。’……”

“熙平二年，灵太后令曰：‘自今奴婢，悉不听出家。……其僧尼辄度他人奴婢者，移五百里外为僧。僧尼多养亲识及他人奴婢子，年大私度为弟子，自今断之。’……”

“神龟元年，任城王澄奏曰：‘……自迁都以来，年逾二纪，寺夺民居，三分且一。……非但京邑如此，天下州镇僧寺亦然，侵夺细民，广占田宅。’……”

“正光以后，天下多虞，工役尤甚。于是所在编民，相与入道，假慕沙门，实避调役。猥滥之极，自中国之有佛法，未之有也。”

据此，可见当时制度：（一）有各种僧职，权力极大。最高者为“沙门统”，其下有“州统”、“都维那”、“维那”等；（二）僧侣有治外法权，非犯杀人罪不到法庭；（三）挂名寺户可避徭役；（四）犯罪者及奴婢，凭藉教力，可免罪为良；（五）假立寺名，可以侵占田宅，猥滥横暴。至于此极，佛法精神，扫地尽矣。其帝室营造之侈靡，犹令人惊骇。就中若灵岩石窟、伊门石窟，若永宁寺，据《释老志》、《续高僧传·菩提流支传》、《洛阳伽蓝记》诸书所载，略可追想一二。使其至今犹在，或可大为我国建筑学上一名誉纪念。然当时民力之凋敝于此者，亦殊不让罗马教皇之营彼得寺也。至今过伊门、龙门间，睹石像攒若蜂巢。

即在琉璃庙求魏、齐造像拓片，广搜之犹可得数千种。此实当时佛教兴隆之遗影留传今日者，而无数之罪恶苦痛即隐于其背。后此唐韩愈有“人其人，火其书，庐其居”之议，虽庸妄可笑，抑亦东流极敝反动使然也。南方佛教，此弊固亦所不免。然其兴也，不甚凭藉政治势力，以视北方，清明多矣。以上叙佛教黑暗方面略竟，今还叙其光明方面。

四

从中国佛学史大量观察，可中分为二期：一曰输入期，两晋南北朝是也；二曰建设期，隋唐是也。实则在输入期中早已渐图建设，在建设期中亦仍不怠于输入，此不过举其概而已。输入事业之主要者，曰西行求法，曰传译经论。具详第四、第五章两章。建设事业，则诸宗之成立也。具详第六章以下。今欲使学者得一简明之概念，且略知各部分事业之联络，故以极简单之文句，先述如下（其有重要资料不能入以下诸章者，则于此处稍为详叙。望读者通前后参错观之）。

印度佛教，先有小乘，后有大乘。中国亦不逾斯轨。然小乘之行于中国，时期甚短，势力亦弱，非如印度、西域之以小乘为正统而大乘为闰位也。后汉、三国所译经典，虽小乘较多，然大乘亦已间译。至两晋以后，则以译大乘为主业。诸大乘经中，方等先昌。支谶之《般舟三昧》，佛调之《法镜》，支谦之《维摩》、《首楞》，法护之《宝积》、《大集》、《普曜》，皆其先河也。般若之兴，亦略同时。支谶之《道行》，法护之《光赞》，叔兰之《放光》，罗什之《摩诃》，皆其选也。此两部分皆起于西历二世纪中，而发达于四世纪末。《法华》之来，则在四世纪，法护、罗什前后两译。《涅槃》、《华严》最晚出，昙谟、佛驮所译，皆在五世纪初元。至五世纪初元，而大乘要经略备，小乘之四《阿含》亦次第完成。译事告一段落焉。道安此方弘法之祖也，遍注诸经，而犹精《般若》，可谓“空宗”最初之建设者。其弟子慧远，在庐山结莲社念

佛，今之“净土宗”尊为初祖焉。罗什入关，气象万千，后此大乘之“三论宗”、小乘之“成实宗”，皆于此托始。其弟子僧肇、僧叡、道生等，皆为一时龙象。自此以前，为输入全盛、建设萌芽之时期。

在此时期中，有两种事实，颇足资研究兴趣者。其一，则小乘派殆无抵抗力也。印度大乘初起，其与小乘之对抗极烈。即在今日之日本尚有持“大乘非佛论”者。独我国则大乘一至，靡然从风。其持小乘以非毁大乘者，今所考见，才得数人：一、慧导疑《大品般若》；二、昙乐非拔《法华》；三、僧渊诽谤《涅槃》；四、竺法度禁一切大乘经典，不听读诵（见梁僧祐《出三藏记集》卷五末两篇）。僧叡著《喻疑篇》，专为当时疑《涅槃》者而发，中有言曰：“三十六国，小乘人也，此豈流于秦地。”可知当时西域诸僧在中国者，非无反抗大乘之人，特力不足以张其军耳。其二，则大乘教理多由独悟也。朱士行读《道行般若》，知其未尽，矢志往求（《高僧传》本传）；道安订正旧译诸经，其后罗什重译，适与冥合，初无乖舛（《魏书·释老志》）。凡此之类，具征深智。“道生尝叹经典东流，译人重阻，多守滞文，鲜见圆义。于是校练空有，研思因果，乃立善不受报及顿悟义，笼罩旧说，剖析佛性，洞入幽微，说阿阐提人（译言多贪）皆得成佛。于时《大涅槃经》未至此土，孤明先发，独见迁众。旧学僧党，讥忿滋甚，摈而遣之。俄而《大涅槃》至，果言阐提有佛性，与生说若合符契。”（《出三藏记集》卷十七）吾读此等记载，发生两种感想：其一，可见我先民富于“研究心”，虽于其所极尊仰之经典，并非一意盲信；其二，可见我先民有创作之能，虽于所未闻之学说，而精思所运能与符契。后此能蔚然建设“中国的佛教”，盖有由矣。以上为东晋之重要事业。

印度大乘性、相两宗，罗什所传来者则性宗也，而相宗则未之闻。梁、陈之交，真谛创翻《摄论》、《俱舍》，法泰、智恺最能传其业，于是开大乘之“摄论宗”与小乘之“俱舍宗”。“摄宗”即后此“法相宗”之前驱也。世亲依《华严十地品》作《十地经论》，元魏时，菩提流支、勒那摩提合译之。北齐惠光治之最明，于是创“十地宗”，即后此“华

严宗”之前驱也。以上为南北朝之重要事业。

自罗什译《中》、《百》、《十二门》三论，后百余年间传习极盛。至隋吉藏（嘉祥大师）大成之，创“三论宗”。此宗入唐转衰，其一部分入“天台宗”，一部分入“禅宗”焉。自《法华》、《涅槃》输入后，研究极盛。六朝时有所谓“法华宗”、“涅槃宗”者。至隋智频（智者大师）神悟独运，依《法华》创“四教五时”之义，立止观之法。学者以藟居天台，名之曰“天台宗”。其后唐湛然（荆溪）益大弘之。中国人前无所受而自创一宗者，自“天台”始也。此为隋代之重要事业。

唐玄奘三藏孤游天竺，十又七年，归而译书千三百卷，为我学界第一恩人。而其所最服膺者为戒贤显识之论，于是大阐之，立“法相宗”，亦称“唯识宗”。其弟子窥基最能传其学，基住持慈恩寺，故此宗或称“慈恩宗”焉。自“十地宗”成立以后，《华严》研究日盛。唐法藏（贤首国师）与实叉难陀重译《华严》，乃大阐扬之，立“华严宗”，亦可谓中国自创之宗也。此后宗密（圭峰）、澄观（清凉）盛弘其业。自慧远提倡念佛，至唐善导大成之，是为“净土宗”。自道安提倡戒律，至唐道宣大成之，是为“律宗”。自唐善无畏、金刚智传授密咒真言，是为“密宗”。此诸宗皆盛于唐，而其传最广而其流最长者，则“禅宗”也。相传佛灭度后以衣钵授大迦叶，心心相传，历二十八代而至达摩。达摩以梁时至中国，更不译经说教，惟物色传法之人。六传而至唐慧能（六祖大鉴禅师），乃大弘之，直指一心，不立语言文字，号为“禅宗”，亦称“心宗”。其徒南岳让、青原思传之，后为衍为“云门”、“法眼”、“临济”、“沩仰”、“曹洞”之五宗。数百年间，遍天下焉。此宗虽称来自印度，然自六祖以前，既一无传布，则虽谓中国自创之宗焉可耳。禅宗与“天台”、“华严”、“法相”皆极盛于唐。彼三者称“教下三家”，禅宗则称“教外别传”。此为唐代之重要事业。

以上诸宗，实为我国佛学之中坚，吾将于下卷各著专章以论之，此不过举其名而已。通计佛教盛于中国前后将及千年，法海波澜，不无起伏。最初输入小乘，墨守所谓“三法印”，即“万行无常”、“诸法无